

**新北市 108 年度家庭教育議題
教師學習社群申請計畫暨經費概算表**

學校名稱	仁愛國民小學(區別： <u>蘆洲</u> 區)				
社群名稱	讓愛轉動				
社群類型	家庭教育議題教師學習社群				
學校 承辦人	輔導組長 林吟琪	聯絡電話	22838815# 841	E-mail	loveginnyfreya@gmail.c om
社群 召集人	丁贊仁 (19 年)	職 稱	輔導主任	學科專長	社會、綜合活動
		聯絡電話	22838815# 840	E-mail	altis7757@gmail.com
校內已參 訓種子 教師姓名	職 稱	姓 名	參訓年度	參訓年級(5、6、7 或 5-7 年級)	
	教師	陳蕙蘭	107	5-7 年級	
	教師	郭麗君	107	5-7 年級	
社群成員 (以 4-12 人 為原則)	姓名	教學年資	主要任教科目		學科專長
	林吟琪	17	美勞、閱讀		特教、美勞
	吳炫達	16	健體		國語、健體
	施佳君	19	自然		國語、自然
	陳蕙蘭	18	國語、數學、綜合		國語、數學、綜合
	郭麗君	18	國語、數學、綜合		國語、數學、綜合
	莊麗萍	18	國語、數學、綜合		國語、數學、綜合
	林郁靜	11	國語、數學、綜合		國語、數學、綜合
	陳佳琳	6	國語、數學、綜合		國語、數學、綜合
	陳冠名	18	國語、數學、綜合		國語、數學、自然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畫及概算表

計畫說明	計畫目標	1. 增進教師實施家庭教育正確理念與認知，深化教師使用及融入教學之專業內涵。 2. 建立教師學習社群，營造優質之家庭教育實施關係與環境，建構支持網絡。 3. 結合現有資源，發展本校家庭教育高年級課程。					
	活動方式	☐ 班級教學觀摩 ☒ 教學實務討論 ☒ 教材研討與實作 ☒ 聘請講師演講 ☐ 其他 _____ (請勾選)					
	活動內容	場次	日期	時間	邀請講師	主題名稱	活動說明
		(一)	03 月 20 日	1330-1630	內聘	家庭教育社群理念溝通	社群理念溝通、社群任務、工作分配
		(二)	04 月 10 日	1330-1630	高元杰 (暫定)	如何辦理家庭教育	外聘專家分享家庭教育推廣的理念與實務
		(三)	05 月 22 日	1330-1630	內聘	教材研討	研討現有的教材如何設計成合適的課程
		(四)	06 月 05 日	1330-1630	內聘	教案分享	分組報告教案設計，同儕回饋
	(五)	06 月 26 日	1330-1630	內聘	成果分享	參加教師學習社群經驗分享研習	
預期成效	1. 落實課堂教學—學生認識家庭，並學習與家人建立良好關係。 2. 實踐教師共學—教師同儕共學。 3. 發展校本教材—教師共同研發適合學校的家庭教育教材。						
經費概算	項次	項目	單價 (元)	數量	單位	總價 (元)	1. 內聘 800 元/時；外聘 1600 元/時，內外聘可流用。 2. 各校除不可增加或修改經費項目，可依實際運作方式，調整經費額度。 3. 雜支不得超過總額 5%。
	1	講師鐘點費	800	10	時	8,000	
	2	材料費	200	10	人	2,000	
	3	雜支					
	總計	新臺幣壹萬元整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畫及概算表

計畫說明	計畫目標	1. 增進教師實施家庭教育正確理念與認知，深化教師使用及融入教學之專業內涵。 2. 建立教師學習社群，營造優質之家庭教育實施關係與環境，建構支持網絡。 3. 結合現有資源，發展本校家庭教育高年級課程。					
	活動內容	☒ 班級教學觀摩 ☒ 分組討論 ☒ 聘請講師演講 ☒ 團體學習 ☒ 教材研討與實作 ☐ 其他 _____ (請勾選☑)					
	活動內容	場次	時間	主題	邀請講師	主題名稱	活動說明
		(一)	09 月 18 日	1330-1630	高元杰 (暫定)	家庭教育課程與 教學實施研討	外聘專家分享家庭教育的課程實施
		(二)	09 月 25 日	1330-1630	內聘	教學研討(1)	1. 教學準備與成效研討(備課、觀課、議課) 2. 分組報告教案設計，同儕回饋
		(三)	10 月 09 日	1330-1630	內聘	教學研討(2)	
		(四)	10 月 16 日	1330-1630	內聘	教學研討(3)	
(五)	10 月 23 日	1330-1630	內聘	教學檢討與回饋	檢討課程設計與實施，並提出改善方式		
預期成效	1. 落實課堂教學—學生認識家庭，並學習與家人建立良好關係。 2. 實踐教師共學—教師同儕共學。 3. 發展校本教材—教師共同研發適合學校的家庭教育教材。						
經費概算	項次	項目	單價 (元)	數量	單位	總價 (元)	備 註
	1	講師鐘點費	800	10	時	8,000	1. 聘 800 元/時；外聘 1600 元/時，內外聘可流用。 2. 各校除不可增加或修改經費項目，可依實際運作方式，調整經費額度。 3. 雜支不得超過總額 5%。
	2	材料費	200	10	人	2,000	
	3	雜支					
總計	新臺幣壹萬元整						
2 學期申請補助經費共計：新臺幣貳萬元整							
核定補助經費：			元整		審查意見		

承辦人：

輔導主任：

會計主任：

校長：

教師兼
輔導主任 林吟琪

教師兼
輔導主任 丁贊仁

會計室
主任 張翠馨

校長 陳志哲

(教師學習社群辦理內容及注意事項可參考實施計畫第 5 點，紙本核章後，寄送至 00 國小輔導處 000 主任收(學校地址)，掃描電子檔請同步傳至(主任電子信箱)，107 年 3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截止，郵戳為憑。)